

124.0

古龙著

全本

陆小凤

5

海南人民出版社

陆 小 凤

古 龙 著

第五集

海南人民出版社

陆 小 凤全集—5

*

古 龙 著

*

海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海南人民出版社武汉图书发行公司发行

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— 787×1092 1/32 印张：8.625 字数：25.3万 1—30000套

1988年6月第1版 1988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80541-183-2/I·23

全套定价：19.50元

好心救美

夜。秋夜。

残秋。

黑暗的长巷里静寂无人，只有一盏灯。

残旧的白色灯笼几乎已变成死灰色，斜挂在长巷尽头的窄门上，灯笼下却挂着一个不亮的银钩，就象是渔翁用的钓钩一样。

银钩不停的在秋风中摇晃，秋风仿佛在叹息，叹息着世上为何会有那么多人愿意被钓上这个银钩？

方玉飞从阴暗潮湿的冷雾中，走进了灯火辉煌的银钩赌坊，脱下了深色的斗蓬，露出了他那件剪裁极合身，手工极精致的银缎子衣裳。

每天这时候，都是他心情最愉快的时候，尤其是今天。

因为陆小凤就站在他身旁，陆小凤一向是他最喜欢，最尊敬的朋友。

陆小凤心情也很愉快，因为他自己就是陆小凤。

布置豪华的大厅里，充满了温暖和欢乐，酒香中混合着上等脂粉的香气，银钱敲击，发出一阵阵清脆悦耳的声音。世间几乎没有任何一种音乐能比得上。

他喜欢听这种声音，就象世上大多数别的人一样，他也喜欢奢侈和享受。

银钩赌坊实在是个很奢侈的地方，随时都在为各式各样的奢侈的人，准备着各式各样奢侈的享受。

其中最奢侈，当然还是赌。

每个人都在赌，每个人都聚精会神在他们的赌注上，可是陆小凤和

方玉飞走进来的时候，大家还是不由自主地抬起头。

有些人在人群中就好像磁铁在铁钉里，陆小凤和方玉飞无疑都是这种人。

“这两个自命不凡的年青人是谁？”

“穿银缎子衣裳的一个，就是这赌坊大老板的小舅子。”说话的人又干又瘦，已赌成了精。

“你说他就是蓝胡子那新夫人的弟弟？”

“嫡亲的弟弟！”

“他是不是叫做‘银鸽子’方玉飞？”

“就是他。”

“听说他本来就是很有名的花花公子，吃喝嫖赌，样样精通，轻功也很不错。”

“所以还有很多人说他是采花盗！”

赌精微笑着道：“其实他想要女人，用手指勾一勾就来了，根本用不着半夜去采花。”

“听说他姐姐方玉香也是个很有名的美人！”

“比花花解语，比玉玉生香”一个人眯着眼睛叹了口气：“那女人又岂是‘美人’两个字所能形容的，简直是个倾国倾城的尤物！”

“方玉飞旁边那小子又是谁？怎么长着两撇和眉毛一模一样的胡子？”

“假如我没有猜错，他一定就是那个长着四条眉毛的陆小凤！”

“陆小凤！”

有些人在活着时就已成为传奇人物，陆小凤无疑也是这种人。

提起了他的名字，每个人的眼睛立刻都盯在他身上，只有一个人例外。

这个人居然是个女人！

她穿着件轻飘飘的，苹果绿色的，柔软的丝袍，柔软得就象皮肤般贴在她又苗条，又成熟的胴体上。

她的皮肤细致光滑如白玉，有时看来甚至象是冰一样，几乎是透明的。

她美丽的脸上完全没有一点脂粉，那双清澈明亮的眸子已是任何

一个女人梦想中最好的装饰。

她连眼角都没有去看陆小凤，陆小凤却在全心全意的盯着她。

方玉飞笑了，摇着头笑道：“这屋子里好看的女人至少总有七八个，你为什么偏偏盯上了她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因为她不睬我。”

方玉飞笑道：“你难道想所有的女人看见你，就跪下来吻你的脚？”

陆小凤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她至少应该看我一眼的，我至少不是个很难看的男人。”

方玉飞道：“你就算要看她，最好也离她远一点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方玉飞压低了声音，道：“这女人是个冰山，你若想去动她，小心手上生冻疮！”

陆小凤也笑了。

他微笑着走过去，笔直地向这座冰山走过去，无论多高的山巖他都攀登过，现在他只想登上这座冰山。

冰山很香。

那当然不是脂粉的香气，更不是酒香。

有种女人就象是鲜花一样，不但美丽，而且本身就可以发出香气。

她无疑就是这种女人。

陆小凤现在又变得象是只蜜蜂，嗅到花香就想飞到花蕊上去。

幸好他还没有醉，总算在她身后停了下来。

冰山没有回头，纤柔美丽的手上，拿着叠筹码，正在考虑着。不知是该押大？还是该押小？庄家已开始在摇骰子，然后“砰”的一声，将宝匣摆下，大喝道：“有注的快押！”

冰山还在考虑，陆小凤眨了眨眼，凑过头去，在她耳畔轻轻道：“这一注应该押小！”

纤手里的加码立刻押了下去，却押在“大”上。

“开！”

掀开宝匣，三粒骰子加起来也只不过七点。

“七点小，吃大赔小！”

冰山的脸色更苍白，回过头狠狠瞪了陆小凤一眼，扭头就走。

陆小凤只有苦笑。

有些女人的血液里，天生就有种反叛性，尤其是反叛男人。

陆小凤本该早就想到，她一定就是这种女人。

冰山已穿过人群往外走，她走路的时候，也有种特别的风姿。

“象这种气质的女人，十万个人里面也没有一个，错过了实在可惜，你若不追上去一定会后悔的！”

陆小凤心里劝告自己。

他一向是个很听从自己劝告的人，所以他立刻就追上了。

方玉飞却迎了上去，慢慢道：“你真的要去爬冰山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不怕得冻疮！”

方玉飞拍了拍他的肩，道：“可是你总得小心，冰山上很滑，你小心摔下来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摔过几次？”

方玉飞笑了，当然是苦笑，直到陆小凤走出了门，他才叹息着喃喃道：“从这座冰山上摔下来，最多只能摔一次，因为一次已经可以把人摔死。”

黑暗的长巷里还是同样黑暗。

夜已很深了。

车马都停在巷外，无论什么样的人，要到银钩赌坊去，都得自己走过这段黑巷。

这使得银钩赌坊又增加了几分神秘和刺激——神秘和刺激岂非永远都是最能吸引人的。

银钩犹在风中摇晃，被这支银钩钓上的人，也许远比渔翁钓上的鱼更多千百倍。

夜色凄切，灯光朦胧。

冰山在前面走，身上已多了件淡绿的披风。

陆小凤在后面跟着，淡绿的披风在灯光下轻轻波动，他就象是个爱做梦的孩子，在追逐一朵流云。

黑巷里没有别的人，巷子很长。

冰山忽然回过身，盯着陆小凤，一双眸子看来比秋星还冷。

陆小凤也只好停下脚步，看着她笑。

冰山忽然道：“你跟着我干什么？”

陆小凤笑道：“我害你输了钱，心里也很难受，所以……”

冰山道：“所以你想赔偿我？”

陆小凤立刻点头。

冰山道：“你想怎么样赔偿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知道城里有个吃宵夜的地方，是通宵开着的，酒菜都很不错，现在夜已很深，你一定也有点饿了！”

冰山眼珠子转了转，道：“这么样不好，我有个更好的法子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什么法子？”

冰山居然笑了笑，道：“你过来，我告诉你！”

陆小凤当然过去了。

他想不到这座冰山也有解冻的时候，更令他想不到的是，他刚走过去，一个耳刮子已掴到他左脸上，接着右脸也挨了一下。

这冰山的出手还真快，不但快，而且重。

陆小凤也许并不是避不开，也只因为他没想到她的出手会这么重。

不管怎么样，他的确是挨了两巴掌，几乎被打得怔住。

冰山还在笑，却已是冷笑，比冰还冷：“象你这种男人我见得多了，就象是苍蝇臭虫，我一看见就想吐！”

这次她扭头走的时候，陆小凤脸皮再厚，也没有法了跟上去了，只有眼睁睁的看着这朵美丽的流云，从他面前飞走。

巷子很长，她走得并不快，忽然间，黑暗中冲出四条大汉，两个人扭她的手，两个人抓她的脚。

她惊呼一声，也想给这些人几个耳光，只可惜这些人绝不象陆小凤那么怜香惜玉，七手八脚，已将她硬生生抬了起来。陆小凤的脸还在疼，本不想管这闲事的，只可惜他天生就是个喜欢管闲事的人，若要他看着四条大汉在他面前欺负一个女人，那简直比要他的命还难受。

四条大汉刚得手，就发现一个胡子长得象眉毛的人忽然到了他们面前，冷冷道：“先放下她，再爬出去，谁敢不听话，我就打歪他的鼻子！”

这些大汉当然都不是听话的角色，可是等到两个人的鼻子真的被打歪后，不听话的也只好听话了。

于是四个人都乖乖的爬在地上，爬出了巷子，两个人的鼻子一路都在滴着血！

后来有人问他们：“你的鼻子是怎么被打歪的？”

他们的回答是：“不知道！”

他们真的不知道，因为他们根本没有看清陆小凤是怎么出手的。

这时候冰山仿佛已刚刚开始融化，因为她整个人都已被吓软了，居然在求陆小凤：“我就住在附近，你能不能送我回去？”

她住得并不近，陆小凤却一点也没有埋怨，事实上，他只希望她住得越远越好。

因为她一直都倒在陆小凤怀里，好象已连坐都坐不直，幸好车厢里窗门都是关着的，窗帘也拉得很密。

车马已走了将近半个时辰，他们也已说了不少话——断断续续的在说！

“我不是苍蝇，也不叫臭虫，我姓陆，叫陆小凤。”先开口的当然是他。

冰山笑了，这次是真的笑：“我姓冷，叫冷若霜。”

陆小凤也笑了，他觉得这名字倒真的是名如其人。

“刚才那四个人你认得？”

冷若霜摇摇头。

“他们为什么要欺负你？”陆小凤又问。

冷若霜想开口，却又红着脸垂下头。

陆小凤没有再问，男人欺负女人，有时候根本就不需要什么理由。

何况，一个象她这么动人的少女，本身就已是种很好的理由，足够让很多男人想要来“欺负”她。

车马走得并不快，车厢里很舒服，坐在上面就好象坐在摇篮里一样。

冷若霜身上的香气，仿佛兰花，又仿佛桂花，清雅而迷人。

这段路就真要走三天三夜，陆小凤也绝不会嫌太长。

冷若霜忽然道：“我的家就住在永乐巷，靠左边第一栋屋子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永乐巷在哪里？”

冷若霜道：“刚才我们已经走过了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可是你……”

冷若霜道：“我没有叫车子停下来，因为我今天晚上不想回家去！”

陆小凤忽然发觉自己的心在跳，跳得比平常快了两三倍。

若有个象她这么样的女孩子，依偎在你身旁，告诉你今夜她不想回家去，我可以保证你的心一定跳得比陆小凤更厉害。

冷若霜道：“今天晚上我一直都在输，我想换个地方，换换手气！”

陆小凤的心又冷了，很久以前他就警告过自己，千万莫要自我陶醉，可是这毛病老是改不过来。

男人们又有几个能改掉这自我陶醉的毛病？

冷若霜道：“你知不知道这里还有个金钩赌坊？”

陆小凤不知道，甚至连听都没有听说过。

冷若霜道：“你是从外地来的，当然不会知道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那地方很秘密？”

冷若霜眼波流动，瞟了他一眼，忽又问道：“今晚上你有没有别的事？”

回答当然是：“没有！”

冷若霜道：“你想不想我带你到那里去看看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想！”

冷若霜道：“可是我答应过那里的主人，绝不带陌生人去，你若真的想去，也得答应我一个条件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说。”

冷若霜道：“让我把你的眼睛蒙起来，而且答应我绝不偷看！”

陆小凤本来就想去的，现在更想去了。

所以他想也没有想，立刻就说：“我答应！”

他盯着她身上那件薄如蝉翼的轻罗衫，微笑着又道：“你最好用厚一点的布来蒙我眼睛，有时我的眼睛会透视。”

黑暗是什么？

一个人若是日日夜夜，年年月月，都是无穷无尽的留在黑暗里，心

里是什么滋味？

陆小凤忽然想到了花满楼，他觉得花满楼实在是个伟大的人，上天虽然给了他如此般残酷的折磨，他非但毫无怨尤，对人世间的万事万物，还是充满了仁慈的同情和博爱。

要做到这一点并不容易。

陆小凤叹了口气，他眼睛被蒙上还不过片刻，就已觉得无法忍耐。

车马仿佛轻过了一个夜市，然后又经过了一道流水，他听见了人声和流水声。

现在车已停下，冷若霜拉住他的手，柔声道：“你慢慢的走，跟着我走，我保证这地方绝不会让你失望的。”

她的手又细又滑又软。

现在他们好象是在往下走，风中有虫语蝉鸣，附近显然是个旷野。

然后陆小凤就听见了敲门声，开门声。

走进了门，仿佛是条通道，通道并不太长，走到尽头处，就可以隐约听见呼卢喝雉声，骰子落碗声，银钱敲击声，男人和女人的笑声。

冷若霜道：“到了！”

陆小凤松了口气，道：“谢天谢地！”

前面又响起了敲门声，开门声，门开了后，里面各式各样的声音就听得更清楚。

冷若霜拉着他走进去，轻轻道：“你先在这里站着，我去找这里的主人来！”

她松开了他的手，醉人的香物立刻离他去，忽然间，“砰”的一响，有人用力关上了门，屋子里的人声，笑声，骰子声，竟忽然也跟着奇迹般消失了。

天地间忽然变得死一般静寂。

陆小凤就象是忽然从红尘中一下子跌进了坟墓里。

这是怎么回事？

“冷姑娘，冷若霜！”

他忍不住呼唤，却没有回应，屋子里那么多人，难道也全都被缝起了嘴。

陆小凤终于拉开了蒙在眼睛上的布，然后就觉得全身上下都已冰冷僵硬。

屋子里根本没有人，连一个人都没有。

刚才那些人到哪里去了？”

若说他们在这瞬间就已走得干干净净，那是绝不可能的事。

这种绝不可能的事，是怎么会发生的？

屋子并不大，有一张床，一张桌子，桌上还摆着酒菜，酒菜却原封未动。

陆小凤又不禁打了个寒噤，他忽然发现这屋子里根本就不可能有那么多人。

事实上，无论谁都看得出，这屋子里刚才根本就没有人，连一个人都没有。

可是陆小凤刚才却明明听见了很多人的声音。

他若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就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，可是他的耳朵一向很灵，一向没有毛病。

这又是怎么回事？”

若说一个没有人的屋子里，会凭空有各式各样的声音，那更是绝不可能的事。

这种绝不可能的事，却又偏偏发生了，而且偏偏让陆小凤遇见。

难道这是个鬼屋？

难道老天还觉得他遇见的怪事不够多，还要叫他真的遇见一次鬼。

陆小凤忽然笑了。

他决定绝不再想这些想不通的事，先想法子出去再说。

他出不去。

这屋子里根本没有窗户，四面的墙壁和门，竟赫然全都是好几寸厚的铁板。

陆小凤笑了。

遇见无可奈何的事，他总是会笑。

他自己总是觉得这是他有限的几样好习惯其中之一。

——笑不仅可以使别人愉快，也可以使自己轻松。

可是现在他怎么能轻松得起来？

桌上的四样下酒菜，一碟是松子鸡米，一碟是酱爆青蟹，一碟是凉拌鹅掌，一碟是干蒸火方。不但做得精致，而且都是陆小凤平时爱吃的。

布下这陷阱的人，对陆小凤平日生活习惯，好象全都知道得很清楚。

酒是陈年的江南女儿红，泥封犹在，酒罐下还压着张纸条子：“劝君且饮一杯酒，此处留君是故人。”

故人的意思就是老朋友，也只有老朋友，才会这么了解他。

但陆小凤却想不起自己的老朋友，有谁要这么样修理他。

纸条子旁边，还有两行很秀气的字：

“留君三日，作作小休。三日之后，妾当再来。”

下而虽没有署名，却显见是那冰山般的冷若霜留下的。

她好象已算准陆小凤一定会上当。

他们算得这么精，下这圈套，为的只不过是会将陆小凤留在这里住三天？

陆小凤不信，却又猜不出他们还有什么别的目的，所以他就坐下，拿起筷子，先挑了块有肥有瘦的干蒸火方，送进自己的嘴。

筷子是银的，菜里没有毒，他们当然也知道，要毒死陆小凤并不容易。

于是陆小凤又捧过那罐酒，一掌拍开了泥封，突听“波”的一响，一股轻烟从封泥中喷了出来，又是“呼”的一响，酒罐子跌在地上摔得粉碎。

陆小凤看着流在地上的酒，想笑，却已笑不出。

然后他就晕了过去。

雾已散，繁星满天，风中不时传来蝉鸣虫语，泥土已被露水打湿。

陆小凤的衣裳也已湿透。

他醒来时恰巧看见东方黑暗的苍穹，转变成一种充满了希望的鱼肚白色。

他醒来时，大地也正在苏醒。

等他站起来时，灰暗的远山已现出碧绿，风中也充满了从远山带来的木叶清香。

山坳间炊烟四起，近处都看不见农舍人家。

假如这里就是他昨夜停车下来的地方，那座用铁板搭的屋子呢？

那些人辛辛苦苦，布一个圈套，让他上了当，为的就是要把他送到荒野外来睡一夜？

陆小风更不信，却还是想不出他们会有什么别的目的？

所以他就脱下了身上的湿衣裳，搭在肩上，开始大步走回去。

他就住在城里的五福客栈里，现在他只想先回去洗个热水澡，好好的吃一顿，睡一觉，再来想这些想不通的问题。

五福客栈的肉包子很不错，鸡汤面也很好，床上的被床单，好象还是昨天才换的。

远远看见五福客栈的金字招牌，他就已将所有不愉快的事，全都忘了，因为所有愉快的事，都已在那里等着他。

谁知在那里等着他的，竟是两柄剑，四把刀，七杆红缨枪，和一条铁练子。

他刚走进门，就听见一声暴喝，十三个人已将他团团围住。

接着，又是“哗啦啦”一声响，一条铁练子往他脖子上直套了下来。

好粗好重的一条铁练子，套人脖子的手法也很有技巧，很熟练。

陆小风却只伸出两根手指一夹，一条铁练子立刻被夹成了两条，被夹断的半截“丁”的落在地上。

拿着另外半条铁练子的人踉跄倒退几步，脸色已吓得发青，伸出一双不停发抖的手，指着陆小风：“你……你敢拒捕？”

“拒捕？”

陆小风看了看这人头上的红缨帽，皱眉道：“你是从衙门里来的？”

这人点点头，旁边已有人在叱喝：“这位就是府衙里的杨捕头，你敢拒捕，就是叛逆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你是来拿我的？我犯了什么罪？”

杨捕头冷笑道：“光棍眼里不揉沙子，真人面前不说假话，人证物证俱在，你还装什么蒜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人证在哪里？物证在哪里？”

柜台后面坐着七八个人，穿着虽然都很花丽，脸色却都很难看，一个个指着陆小凤，纷纷呼喝：“就是他！”

“昨天晚上，就是这个脸上长着四条眉毛的恶贼，强占了我老婆！”

陆小凤怔住。

杨捕头厉声道：“你昨天晚上一夜之间做了八件大案！这就是人证。”

另一个戴着红缨帽的差官，指着堆在柜台后面地上的包袱，道：“这都是从你屋里搜出来的，这就是物证。”

陆小凤笑了，道：“我若真的偷了人家东西，难道会就这模样光明正大的摆在屋子里？难道我看来真的这么笨？”

杨捕头冷笑道：“听你的口气，难道还有人冒险去抢了这么多东西送给你？难道你是他亲老子？”

陆小凤说不出话了。

突听一个人冷冷道：“杀人越货，强奸民妇，全都不要紧，只要我们不管这件事，还是一样可以逍遥法外。”

远处角落里摆着张方桌，桌上摆着一壶茶，一壶酒，三个穿着墨绿绣花长袍，头戴白玉黄金放冠的老人，阴森森的坐在那里两个人在喝茶，一个人在喝酒。

说话的人，正在这个喝着酒的人——喝酒的人是不是总比较多话？

陆小凤又笑了，道：“杀人越货，强奸民妇，全都不要紧？什么事才要紧？”

喝酒的老人翻了翻白眼，目中精光四射，逼视着陆小凤，冷冷道：“不管你做什么事都不要紧，但你却不该惹到我们身上来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们是那一方的神圣？”

绿袍老人道：“你不认得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不认得！”

绿袍老人端起酒杯，慢慢的啜了口酒，他举杯的手干枯瘦削如鸟爪，还留着四五寸长的指甲，墨绿色的指甲。

陆小凤好象没看见。

绿袍老人道：“你现在还是认不得？”

陆小风道：“不~~是~~！”

绿袍老人冷笑道：“~~你竟慢慢的站起来，人家就看见露在他前胸衣上的一张脸，眉清目秀，面白唇好，仿佛是个绝色少男。~~

等他站直了，~~人家才看出露在胸衣服上的，竟是个头首蛇身，鸟爪蝠翼的怪物。~~

人家虽然不知道~~这是鬼的本相，这些鬼虽然并不真是绣在衣服上的，可是只要看见鬼的脸，就足以起得各种说不出的鬼意从心里升起，忍不住要机伶伶的打一个寒颤。~~

陆小风还是好象看不见。

绿袍老人干枯瘦削的脸，似乎也已变成墨绿色，忽然伸出手，往桌上一插。

只听“夺”的一响，他五根鸟爪般的指甲，竟全都插入桌子里，等他再抬起手，两寸三寸厚的木板桌面，已赫然多了五个洞。

又是“哗啦啦”一声响，半截铁练子落在地上，杨捕头已吓得连手脚都软了。

屋子里忽然有了股说不出的恶臭，三个捕头夺门而出，裤裆已湿透，

陆小风也不能再装作看不见了，终于叹道：“好功夫！”

绿袍老人冷笑道：“你也认得出这是好功夫？”

陆小风微笑点头。

其实他早已看出了这三个怪异老人的来历，他脸上虽在笑，手里也在捏着把冷汗。

绿袍老人忽然闭起眼睛，仰面向天，曼声而吟。

“九天十地，诸神诸魔，俱入我门，唯命是从！”

陆小风又叹了口气，道：“现在我总算已知道你们是谁了！”

绿袍老人冷笑。

陆小风苦笑道：“但我却还是不知道，我有什么地方得罪了你们？”

绿袍老人盯着他，忽然挥了挥手。

后面的院子里立刻响起了一阵怪异的吹竹声，如怨妇悲哭，如冤鬼夜泣。

然后就有四个精赤着上身，胸膛上刺满了尖针的大汉，抬着块很大

的木板走进来，木板上堆满了墨绿色的菊花。

这些大汉们两眼发直，如痴如醉，身上虽然插满了尖针，却没有一滴血，也没有痛苦，脸上反而带着种诡秘而可怕的微笑。

坐着喝茶的老人也站了起来，三个人一起走到这块堆满墨菊的木板前，合什顶礼，喃喃的念着：

“九天十地，诸神诸魔，俱来护驾，同登极乐！”

陆小凤忍不住走过去，从木板上拈起了一朵菊花，一双手忽然冰冷。

他刚拈起这朵菊花，就看见花下面有一双眼睛，在直勾勾的瞪着他。

这双眼睛白多黑少，眼珠子已完全凸出，带着种说不出的惊惶恐惧。

陆小凤倒退了几步，长长吐出口气，道：“这个人是谁？”

绿袍老人冷冷道：“现在已是个死人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他活着的时候呢？”

绿袍老人又闭上眼睛，仰面向天，缓缓道：“九天十地，诸神之子，遇难遭劫，神魔俱位。”

陆小凤动容道：“难道他是你们教主的儿子？”

绿袍老人道：“哼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难道他是死在我手上的？”

绿袍老人冷冷道：“杀人者死！”

陆小凤又倒退了两步，长长吐了口气，忽然笑道：“有人要抓我去归案，有人要我死，我只有一个人，怎么办呢？”

绿袍老人冷冷的看了杨捕头一眼，道：“你一定要他去归案？”

杨捕头道：“不……不……不一定！”

一句话未说完，已“扑咚”一声跪在地上，竟连腿都吓软了！

陆小凤叹道：“这么看来，好象我已非死不可。”绿袍老人道：“但是我也知道，你临死之前，必定还要拼一拼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一点也不错！”

他忽然出手，夺下了一口剑，一把刀，左手刀，右手剑，左劈右刺，一连三招，向绿袍老人攻出去，不但招式怪异，居然还能一心两用。